



2022 年度

部门决算公开文本



预算代码：301

单位名称：石家庄市藁城区民族宗教事务局

二〇二三年十一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 七、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一)贯彻执行党和国家民族、宗教工作方针、政策，研究并拟订全区有关民族、宗教事务的规范性文件，制定落实措施并监督检查执行情况。开展民族、宗教法律、法规和政策的宣传教育工作。

(二)协调全区民族关系，促进各民族间的平等团结、互相合作，依法保护少数民族合法权益。处理涉及民族关系的有关事宜。建立和完善少数民族事业发展综合评价监测体系，推进实施民族事务服务体系和民族事务管理信息化建设。组织承办区民族团结进步表彰活动。

(三)配合有关部门做好少数民族的扶贫工作。参与有关少数民族的专项贷款、专项资金的分配和使用管理。

(四)协调有关部门促进全区少数民族教育、科技、文化、卫生、体育等社会事业的发展。

(五)依法保护公民宗教信仰自由，维护宗教团体和宗教场所的合法权益，保护宗教教职人员履行正常的教务活动，保护信教群众正常的宗教活动。

(六)依法加强对全区宗教事务的管理，引导宗教在法律、法规和政策范围内活动，防止和制止利用宗教进行非法、违法活动，抵御境外利用宗教进行的渗透活动。

(七) 配合有关部门和宗教界开展对外以及对港澳台的宗教交往活动和涉及民族和宗教对外宣传工作。

(八) 协助有关部门做好全区少数民族干部和各类专业技术人才的培养、教育和使用工作。

(九) 指导乡(镇)、村民族、宗教工作, 及时处理民族、宗教方面的突发事件和影响社会稳定的因素。

(十) 按程序做好清真食品生产经营许可的审批工作。依法做好清真食品生产经营的监管工作, 打击违法生产经营清真食品经营的行为, 维护少数民族合法权益。

(十一) 承办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机构设置

从决算编报单位构成看, 纳入 2022 年度本部门决算汇编范围的独立核算单位(以下简称“单位”)共 1 个, 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基本性质	经费形式
1	石家庄市藁城区民族宗教事务局	行政单位	财政拨款

注: 1、单位基本性质分为行政单位、参公事业单位、财政补助事业单位、经费自理事业单位四类。

2、经费形式分为财政拨款、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财政性资金定额或定项补助、财政性资金零补助四类。

我部门无二级预算单位，因此，石家庄市藁城区民族宗教事务局 2022 年度部门决算即石家庄市藁城区民族宗教事务局本级 2022 年度决算。”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项目	行次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本年支出合计	58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计	31	总计	62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公开01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石家庄市藁城区民族宗教事务局

2022年度

1,158.90

1,004.90

154.00

1,158.90

1,158.90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部门：石家庄市藁城区民族宗教事务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158.90	1,158.9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004.90	1,004.90					
20123	民族事务	226.65	226.65					
2012301	行政运行	200.39	200.39					
2012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7.49	17.49					
2012304	民族工作专项	8.76	8.76					
20134	统战事务	778.25	778.25					
2013404	宗教事务	778.25	778.25					
213	农林水支出	154.00	154.00					
21305	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	154.00	154.00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154.00	154.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部门：石家庄市藁城区民族宗教事务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158.90	203.46	955.43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004.90	203.46	801.43				
20123	民族事务	226.65	203.46	23.18				
2012301	行政运行	200.39	200.39					
2012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7.49	3.07	14.42				
2012304	民族工作专项	8.76	0.00	8.76				
20134	统战事务	778.25	0.00	778.25				
2013404	宗教事务	778.25	0.00	778.25				
213	农林水支出	154.00	0.00	154.00				
21305	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	154.00	0.00	154.00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154.00	0.00	154.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收入		2022年度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158.9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1,004.90	1,004.9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54.00	154.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1,158.90	本年支出合计	59	1,158.90	1,158.9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1,158.90	总计	64	1,158.90	1,158.9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支出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石家庄市藁城区民族宗教事务局			2022年度	公开05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1,158.90	203.46	955.43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004.90	203.46	801.43
20123	民族事务	226.65	203.46	23.18
2012301	行政运行	200.39	200.39	
2012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7.49	3.07	14.42
2012304	民族工作专项	8.76		8.76
20134	统战事务	778.25		778.25
2013404	宗教事务	778.25		778.25
213	农林水支出	154.00		154.00
21305	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	154.00		154.00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154.00		154.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部门：石家庄市藁城区民族宗教事务局								
2022年度								
公开06表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81.57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1.89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89.44	30201	办公费	2.1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20.25	30202	印刷费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26.65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3.07	30205	水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6.76	30206	电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7	邮电费	4.68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7.60	30208	取暖费	7.29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4.35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59	30211	差旅费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12.85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15	会议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99	其他支出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0.63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0.74	39909	经常性赠与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9910	资本性赠与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5.85	39999	其他支出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62			
	人员经费合计	181.57				公用经费合计		21.8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部门：石家庄市藁城区民族宗教事务局		2022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部门本年度无收支及结转结余情况，按要求以空表列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部门：石家庄市藁城区民族宗教事务局		2022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部门本年度无相关支出情况，按要求以空表列示。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石家庄市藁城区民族宗教事务局											
2022年度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 费	公务用车运行 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 费	公务用车运行 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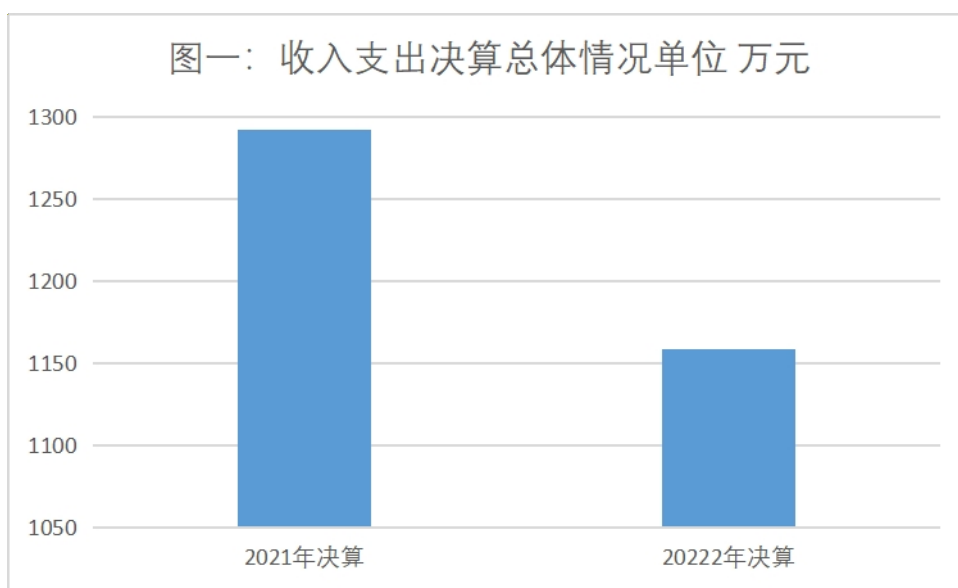
注：本部门本年度无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算决算情况，按要求以空表列示。



第三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2 年度收、支总计（含结转和结余）1158.90 万元。与 2021 年度决算相比，收支各减少 133.49 万元，下降 10.33%，主要原因是项目资金减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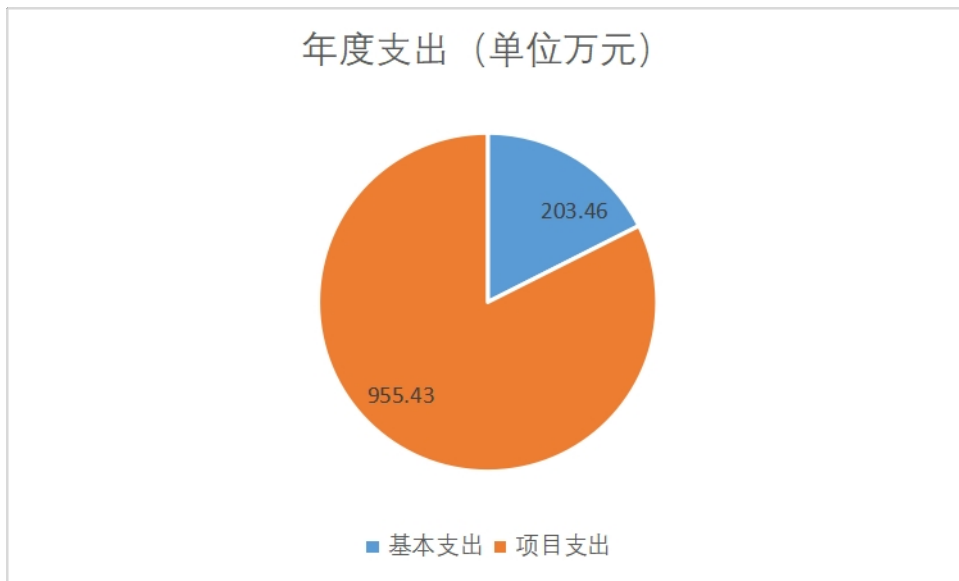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2 年度收入合计 1158.90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158.90 万元，占 10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2 年度支出合计 1158.90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03.46 万元，占 17.56%；项目支出 955.43 万元，占 82.4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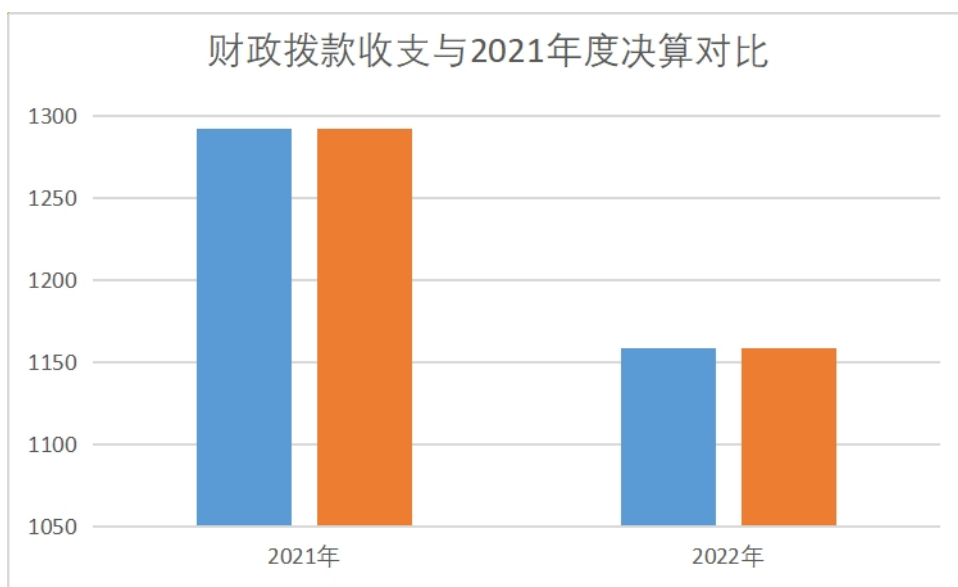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收支与 2021 年度决算对比情况

本部门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1158.90 万元，比 2021 年度减少 133.49 万元，降低 10.33%，主要是项目资金减少；本年支出 1158.90 万元，减少 133.49 万元，降低 10.33%，主要是

项目资金减少。具体情况如下：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1158.90 万元，比上年增减少 133.49 万元；主要是项目资金减少；本年支出 1158.90 万元，比上年减少 133.49 万元，降低 10.33%，主要是项目资金减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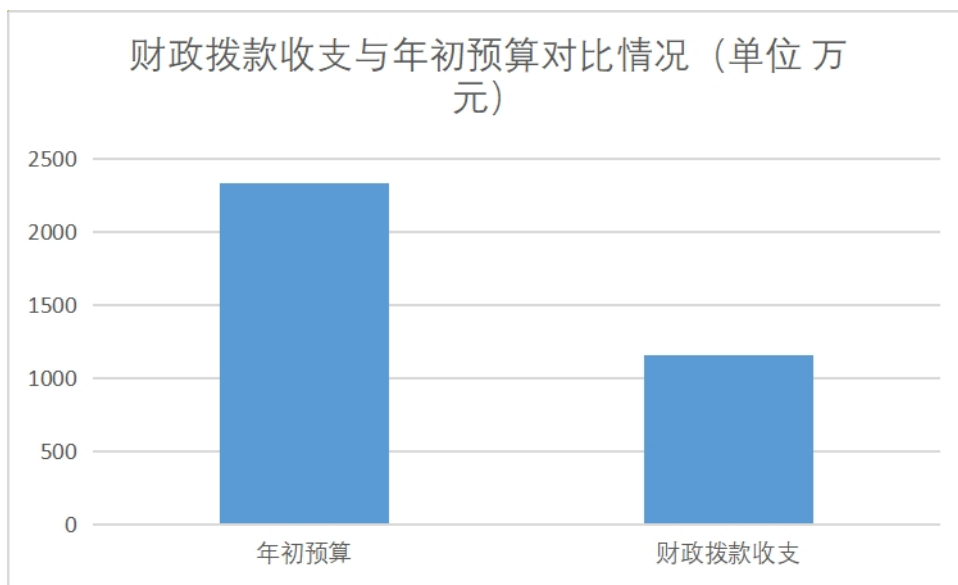


(二) 财政拨款收支与年初预算数对比情况

本部门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1158.9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49.64%，比年初预算减少 1175.58 万元，决算数小于预

算数主要原因是宗教工作专项经费项目资金减少；本年支出 1158.9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49.64%，比年初预算减少 1175.58 万元，决算数小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宗教工伤专项经费项目资金减少。具体情况如下：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完成年初预算 49.64%，比年初预算减少 1175.58 万元，主要是宗教工作专项经费项目资金减少；支出完成年初预算 49.64%，比年初预算减少 1175.58 万元，主要是宗教工作专项经费项目资金减少。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1158.90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1004.9 万元，占 86.71%，主要用于宗教领域综合治理、民族工作、宗教工作等支出；农林水支出 154 万元，占 13.29%，主要用于少数民族乡乡村振兴项目。

（四）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203.46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181.57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公用经费 21.89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邮电费、取暖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2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与预算持平；较 2021 年度决算持平。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情况。本部门 2022 年度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未发生因公出国（境）经费支出、与预算持平，无增减变化；与 2021 年度决算支出持平，无增减变化。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情况。本部门 2022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未发生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经费支出，与预算持平，无增减变化；与 2021 年度决算支出持平，无增减变化。

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 万元：本部门 2022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量 0 辆，发生“公务用车购置”经费支出 0 万元。与预算持平，无增减变化；与 2021 年度决算支出持平，无增减变化。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0 万元：本部门 2022 年度单位公务用车保有量 0 辆。与预算持平，无增减变化；与 2020 年度决算支出持平，无增减变化。

3. 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本部门 2022 年度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本年度未发生公务接待经费支出。与预算持平，无增减变化；与 2020 年度决算支出持平，无增减变化。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本部门 2022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21.89 万元，比 2021 年度增加 4.25 万元，增长 19.42%。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相应增加了办公费用的开支。

七、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本部门 2022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 万元，从采购类型来看，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0 辆，与上年无增减。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 0 个，二级项目 10 个，共涉及资金 955.43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

组织对“召开九门民族乡现场办公会资金”一个二级项目开展了重点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9.8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其中，对“民族工作经费”“宗教工作经费”等项目分别开展绩效评价。从评价情况来看，我局按照持续深入

开展民族团结进步创建工作，扎实稳步推进民族乡村经济社会发展，坚持重拳整治宗教领域突出问题，高效稳妥处理民族宗教因素矛盾纠纷，持之以恒推进机关全面建设上水平的总体工作思路，认真谋划，狠抓落实。

本着民族地区发展的原则，紧紧围绕少数民族特色村寨建设，加快少数民族乡村基础设施，加速提升少数民族群众生产生活水平，提高少数民族群众幸福指数，努力使全区民族乡村的生产生活条件和环境面貌得到明显改善。我部门将上述资金细化，根据区级财政经费支出要求，结合我部门实际情况，制定了切实可行、可量化、可考评的年度目标，并依据财政制定的相关财经制度、及行政会计制度，在严格实行专款专用的前提下进行了实时监控、全程监督。严格按财政相关要求对资金项目进行支出使用。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部门在今年部门决算公开中反映 9 项目及 9 个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1）宗教工作经费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宗教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8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10.53 万元，执行数为 10.53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根据项目执行情况和项目绩效情况，给出总得分，指标体系设定满分 100 分，得出综合评

价结论和项目综合绩效评价等级。经过严格、严谨自评，该项目完成预期绩效，项目综合绩效评价总分 98 分，绩效评价等级为优秀。

一、基本情况	项目序号	323		项目实施单位	石家庄市藁城区民族宗教事务局		
	项目名称	宗教工作经费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调整数	资金到位数	自筹资金数	资金执行数	结余资金数	结余资金去向	预算执行进度
	10.53	10.53		10.53			10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教育培训各大宗教教职人员和信教群众，培养各大宗教爱国爱教人士，促进社会和谐稳定			教育培训各大宗教教职人员和信教群众，培养各大宗教爱国爱教人士，促进社会和谐稳定已完成		1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40）	数量指标	2022 年度宗教工作经费数额	20	10.53 万元	100%	20
		质量指标	提高培训效果、确保培训质量	10	90%-100%	90%	9
	时效指标	年度内支出项目资金	10	90%-100%	100%	10	
	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率指标（10 分）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执行数/预算调整数	10	100%	100%	10
	效益指标（40）	经济效益指标	举办各类爱国爱教培训班次	20	3-10（次）	8 次	19

	社会效益指标	培训爱国爱教人员数量	10	300-400 (人次)	400 人	10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对宗教界群众及教职人员进行培训, 促进社会和谐稳定	10	提高了宗教界群众及教职人员思想进步, 促进和谐稳定	提高了宗教界群众及教职人员思想进步, 促进和谐稳定	10	
	满意度指标 (10分)	满意度指标	宗教界群众投诉率	10	≤1%	0%	10
	总分	98					
	五、项目绩效分析	项目存在问题	无				
	问题成因分析	无					
	整改措施	无					

(2) 民族工作经费项目自评综述: 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 宗教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7.5 分 (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3.6 万元, 执行数为 3.6 万元, 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根据项目执行情况和项目绩效情况, 给出总得分, 指标体系设定满分 100 分, 得出综合评价结论和项目综合绩效评价等级。经过严格、严谨自评, 该项目完成预期绩效, 项目综合绩效评价总分 97.5 分,

绩效评价等级为优秀。

一、基本情况	项目序号	318		项目实施单位	石家庄市藁城区民族宗教事务局		
	项目名称	民族工作经费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调整数	资金到位数	自筹资金数	资金执行数	结余资金数	结余资金去向	预算执行进度
	3.6	3.6		3.6			10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贯彻执行国家关于少数民族工作的方针政策，研究草拟有关民族问题的地方性法规和具体政策并组织实施和监督，协调处理涉及民族关系的有关事宜，监督办理少数民族权益保障事宜。			贯彻执行国家关于少数民族工作的方针政策，研究草拟有关民族问题的地方性法规和具体政策并组织实施和监督，协调处理涉及民族关系的有关事宜，监督办理少数民族权益保障事宜已完成		1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40）	数量指标	2021年民族工作经费拨付数额	20	3.6万元	100%	20
		质量指标	监督办理少数民族权益保障事宜率	10	85%-95%	90%	9
		时效指标	年度内支出项目资金率	10	100%	100%	10
		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率指	预算执行率	资金支出率（%）	10	100%	100%

	标 (10分)						
	效益指标 (40)	经济效益指标	突出问题解决率	20	90%-100%	95%	19
		社会效益指标	少数民族困难乡村调研率	10	90%-100%	95%	9.5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立法宣传完成情况	10	提高了少数民族群众法律知识,解决了矛盾。	提高了少数民族群众法律知识,解决了矛盾。	10
		满意度指标 (10分)	满意度指标	少数民族群众投诉率	10	≤1%	0%
总分						97.5	
五、项目绩效分析	项目存在问题	无					
	问题成因分析	无					
	整改措施	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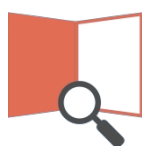
(三) 部门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部门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为优秀。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 本部门 2022 年度无收支及结转结余情况。
2. 由于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应当保留两位小数,公开数据为四舍五入计算结果,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之和存在小数点后差额,特此说明。

第四部分 相关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基本建设支出: 填列由本级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略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所发生的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不包括政府性基金、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及各类拼盘自筹资金等。

十二、其他资本性支出: 填列由各级非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备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和财政支持企业更新改造所发生的支出。

十三、“三公”经费: 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四、其他交通费用: 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外的其他交通费用。如公务交通补贴、租车费用、出租车费用,飞机、船舶等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

十五、公务用车购置: 填列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六、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外的其他各类交通工具（如船舶、飞机等）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七、机关运行经费: 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以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八、经费形式: 按照经费来源，可分为财政拨款、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财政性资金定额或定项补助、财政性资金零补助四类